

证券代码：300180

证券简称：华峰超纤

公告编号：2024-033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8月21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尤飞锋先生、陈学通先生，鲜丹先生、张其斌先生，独立董事赵玉彪先生、朱勤女士、陈翔宇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尤飞锋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全体董事在审阅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报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关联董事尤飞锋、陈学通、段伟东、鲜丹、陈贤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2024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额合计36,353,268.60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9,691,833.97元（损失以“-”号表示），存货跌价准备26,661,434.63元（损失以“-”号表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